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中〔2003〕30号

关于泉州一中等 11 所中学面向全市招生的通知

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：

2003年初、高中招生工作即将来临，现就泉州一中、培元中学、泉州五中、泉州七中、泉州师院附属培文实验高级中学、华大附中、体育中学及泉州七中分校、滨城学园、南少林武术学校、剑影武术学校等 11 所中学今年秋季面向全市招生的招生计划通知如下，望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、招生办给予支持与配合。

一、泉州一中、泉州五中、泉州七中

每校面向各县（区、市）招收普高新生各 90 名，按公办学校统招生收费。具体招生名额如下：

惠安、泉港、永春等县（区）每校各招生 16 名；晋江、安溪、德化等县（市）每校各招生 10 名；石狮、南安等市每校各招生 6 名。

上述招生对象，必须是具有泉州市所属各县（区、市）常住户籍关系的学生，且录取线不低于泉州一中、泉州五中、泉州七中分别在泉州市区的统招录取线。

二、培元中学

面向各县（区、市）招收普高新生 90 名，按公办学校统招

生收费。具体招生名额如下：

安溪招生 20 名、德化招生 15 名；泉港招生 15 名；惠安招生 10 名、永春招生 20 名；晋江招生 5 名、石狮招生 2 名、南安招生 3 名。

上述招生对象，必须是具有泉州市所属各县（区、市）常住户籍关系的学生，且录取线不低于培元中学在泉州市区的统招录取线。

学校编码为：泉州一中（1801） 培元中学（1802） 泉州五中（1805） 泉州七中（1807）

各县（区、市）招生办，请于 7 月 15 日上午，派人将报考上述 4 所中学的初选学生招生档案（《考生志愿表》），报送我局中教科参加招生录取。

三、泉州师院附属培文实验高级中学（校址：安溪县原培文师范校址，联系电话：3328421）

面向全市招收高中新生 50 名，按公办学校统招生收费。

四、华大附中（校址：华大校园内，联系电话：2691749）

初中：面向全市招收“科技实验班”初一年新生 90 名，按公办学校统招生收费。

五、体育中学（校址：泉州侨乡体育中心旁边；联系电话：2118252）

面向全市招收具有一定体育技能的初中新生 80 名，高中新生 80 名，按公办学校统招生收费。

六、泉州七中分校（校址：丰泽区，联系电话：2561830）

面向全市招收高中新生 270 名，高中学费 20000 元/3 年。

七、泉州南少林武术学校（校址：洛江区杏宅开发区；联系电话：2652075）

面向全市招收初中新生 280 名，高中新生 220 名。

初中：10000 元/学期（含住宿费、伙食费、校服费、课本费、床上用品）

高中：11500 元/学期（含住宿费、伙食费、校服费、课本费、床上用品）

八、泉州剑影武术学校（校址：丰泽区；联系电话：2787818）

面向全市招收初中新生 150 名，高中新生 80 名。

初中：6500 元/学期（含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学费、校服费）

高中：7000 元/学期（含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学费、校服费）

九、泉州师院附属滨城学园（校址：丰泽区；联系电话：2909752）

面向全市招收初中新生 120 名，高中新生 180 名。

初中：4500 元/学期，高中：4500 元/学期。

二 三年五月二十七日

主题词：教育 11 所学校 招生 通知

抄送：省教育厅基教处，市委宣传部，市府办，市人大教科文
卫委，市政协文教卫体委，市招生办，各县（区、市）
招生办，各有关学校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3 年 5 月 27 日印发